

风 险 预 警 提 示

第 69 期

肥城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4 年 11 月 24 日

寒潮蓝色风险预警提示

肥城市气象台 2024 年 11 月 24 日 16 时 49 分发布寒潮蓝色预警信号：受强冷空气影响，预计 24 日夜间至 27 日我市将出现雨雪、寒潮天气。雨雪：24 日夜间到 25 日白天，阴有小雨，部分地区有中雨或雨夹雪。大风：25 日傍晚到 27 日，北风 4~5 级阵风 6~7 级。降温：25—27 日我市气温将持续下降。过程降温幅度 10℃左右。27 日早晨最低气温-5~-3℃。

此次过程，降水有利于农田土壤增墒，但大风降温对交通运输、能源供应、室外作业、农业生产、人体健康等有不影响，请提前做好防范工作。

防御措施：

一、压紧压实责任。各镇街区及有关部门单位要增强灾害防范应对意识，压实灾害防范应对责任，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落实弱势群体包保帮扶措施，加强寒潮降温天气防范应对知识宣传，多途径向社会公众发出气象预警信息和灾害风险提示，提醒广大群众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注意防寒保暖，居家生活注

意用火、用电、用气安全，防止火灾事故发生。

二、落实防范措施。各镇街区及有关部门单位要立足各自职责，抓细抓实各项防范措施。针对农业、畜禽、水产等领域要及时采取防寒、防风措施。影响范围内的文旅企业、单位必要时采取暂停运营、关闭等措施。有关部门要做好供电、供水、供气等保障工作。加强火源管控，严格落实森林防灭火各项措施。危化品企业要做好化工生产设备、设施和管线的防冻保温工作。建筑施工、户外作业要加强现场管理，恶劣天气要立即停止户外露天、高空作业，妥善安置易受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，严防设施倒塌、坠落、垮塌导致的伤亡事故。非煤矿山要加强安全巡查，落实矿山井口防冻措施，视情停产撤人。其他各类企业要强化防冻、防火、防爆、防中毒措施，并加强生产现场的安全管理，严禁违规动火。

三、严格应急值守。各有关部门单位要加强应急值班值守工作，保证通讯畅通，做好突发事件信息报送和应急处置工作。各类应急救援队伍要做好应急备战备勤，确保遇有突发紧急情况能够快速出动、有效处置。

发送:各镇街区，市安全生产委员会（防减灾委员会）各单位等
